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14.3432		0	14.3432
其中：耕地	10.9495		0	10.9495
含基本农田	0		0	0
涉及标准农田	6.2722		0	6.2722
未利用地	1.2934		1.2934	0
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5	面积	7.7495
	质量等别	7	面积	3.2
	平均质量等别	5.58	合计	10.9495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是	规划级别	乡级	
需调整规划		规划级别		
涉及占用基本农田		补划基本农田		
农用地转用计划				
计划层级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已安排使用县级计划	2020	15.6366	14.3432	10.9495
已安排使用市级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备注：				

填报责任人：钱磊

审核责任人：蒋学兵



由设区市政府批准 农用地转用面积			0.0409 公顷 其中耕地 0.0071 公顷			由省政府(国务院) 批准农用地 转用面积			14.3023 公顷 其中耕地 10.9424 公顷		
拟 转 用 积 区 位 及 面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农用地 面积	其中 耕地	拟 转 用 积 区 位 及 面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农用地 面积	其中 耕地
		双林镇	1	0.0409	0.0071				南浔镇	5	14.3023
备注	涉及1.2934公顷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需报省人民政府审批。										

填表责任人： 钱磊

审核责任人： 蒋学兵